产品确认函

尊敬的投资者 张擎 (先生/女士):

上海翌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05 月 17 日收到了您的投资资金,并将此款项专项投向于翌银基金•银行结构性存款套利投资基金项目。产品成立日期为 2017 年 05 月 19 日。

您的认购金额:人民币<u>肆拾壹万元整</u>(大写)<u>¥410,000元</u>(小写), 预期年收益率为<u>10%</u>,投资期限为<u>12</u>个月,每半年付息一次,投资本金 及剩余收益到期后统一结算,募集期按【3%/年】计算收益。

本公司特此致函通知,请妥善保管相关基金文件。

感谢您对贵公司的支持和信任, 祝您身体健康, 万事如意!

2017年05月19日